

证券代码：833302

证券简称：国投羌山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四川省国投羌山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四川省国投羌山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并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详细了解，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针对《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该议案，我们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及时履行了相关

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针对《关于提名黄维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董事候选人黄维先生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经审查，本次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本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针对《关于终止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终止转让子公司股权事项系公司基于经营发展需要所做出的决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川省国投羌山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向川 张宗俊

2025年8月28日